

岭云关雪 / 译、林桂榛 / 校

《论语》、《孟子》、《大学》、《中庸》被尊为“四书”始于宋代程朱学形成时，特别是朱子（1130-1200）《四书集注》的完成令“四书”的地位不可动摇，元明以降则作为科举考试的教材而成为士人的必读书。我国也在朱子学传来的同时，于镰仓、室町时代由五山僧众完成了朱子注的新释读。江户时代出现了藤原惺窝（1561-1619）、林罗山（1583-1657）、山崎闇斋（1618-1682）等人，朱子学大为倡行，重视“四书”的方向得以确立。此外，吸收了阳明学的中江藤树（1608-1648）、熊泽蕃山（1619-1691）对“四书”的援注也是朱、王混杂的，不过并未改变对“四书”本身的尊重。但是批判朱子学的伊藤仁斋（1627-1705）则摈斥《大学》，割舍部分《中庸》而特为尊崇《论语》、《孟子》，以此来提倡自己的古学。尔后获生徂徕（1666-1728）接其踵而进一步摈斥《孟子》而专用《论语》与六经，且有别于伊藤仁斋地倡导起他自己的古文辞学。

然而，徂徕学派批判孟子的要点在何处？徂徕在《孟子识》中，将孟子定位为一种战国的游说之士[1]，孟子的立场是以言说为主，而非以践行为主，其“性善”、“养气”、“仁义”并称等一切后儒以为有功于圣门者都被判为“好辩之失”[2]；且他反击提倡古学的仁斋，认为仁斋把《孟子》视作羽翼《论语》的观点仍未脱宋儒樊篱。对于孟子以汤武放伐革命来说汤武是“圣人”或汤武的行为是顺应天人的“仁行”的观点，徂徕无疑是承认的；不过对孟子劝齐、梁之君“王天下”的王道论，由于无法判定孟子时代改换天命者究竟为谁，程子对这一章也没有说明，故徂徕对朱子《集注》所引的伊川之说表示存疑，且判定仁斋之说也不过是“回护之言”。由此可见，他是不完全认可孟子的言论的。徂徕表达过明确的立场：作为古代圣人的事迹，经书所示的汤武放伐是正确的，而作为游说之士的孟子向当时诸侯所游说的则与圣人之教的《论语》不合，因而是不对的。因此，徂徕主张将《孟子》同六经、《论语》区别开来。就汤武放伐问题，较之徂徕，仁斋《孟子古义》则高扬孟子之言为“万世不易之定论”，比如他将孟子劝齐、梁之君“王天下”解释为：“孟子所说的王，是从德性上讲的，未必居天子之位；齐、梁之君若行仁政，得天下民心，则虽为诸侯，亦堪称王者。”这就肯定了孟子的学说。这种解释虽被徂徕斥责为“回护之言”，但这里可以看出仁斋尊重孟子的立场。

要附带说明的是：朱子对于前者（汤、武），说“四海归之，则为天子；天下叛之，则为独夫”[3]，此为赞同汤武放伐；对于后者（齐、梁），朱子借用程伊川之论——“孔子之时，周室虽微，天下犹知尊周之为义，故春秋以尊周为本。至孟子时，七国争雄，天下不复知有周，而生民之涂炭已极。当是时，诸侯能行王道，则可以王矣。此孟子所以劝齐梁之君也。盖王者，天下之义主也。圣贤亦何心哉？视天命之改与未改耳。”[4]意思是：孔孟之时势不同，圣贤根据各自时代的情况做出了妥善的应对。对于这个视天命之改否的问题，徂徕曾作出了反驳。但程朱之说适应彼国国情，相应地不失为一种立场。总之，在尊不尊孟子这一点上，朱子与仁斋相近，徂徕则与他们相远。

却说继承徂徕学说的太宰春台（1680-1747），他在《孟子论》、《圣学问答》中是拒斥孟

子。春台例举了孟子的两个缺点：其一，为了形成自己的学说，持论牵强附会，此于与告子争论人性本质处尤见；其二，为了劝化对手，不惜取悦于当事人，此于肯定齐宣王好货好色处见之。春台之意与徂徕同，主张将《孟子》与六经、《论语》剥离开来。春台特别以上述两个缺陷来歪曲孟子的理论，令生龃龉。他认为《论语》全通，而《孟子》多不通，从这个立场来论难孟子的是《孟子论》。另外，他用和文写成的《圣学问答》则破斥了以孟子为中心的宋学。在此，可就君臣关系来探寻春台旨意：他认为孔子的“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是通论，而孟子的“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为不通之论，理由是“君虽不君，臣不可以不臣”，“人臣者，不得以夷险渝其心，即使君主无礼，臣于此生愤则非臣”。春台引用的“君虽不君，臣不可以不臣”一句出于由他刊行的中国书《古文孝经·孔安国序》[5]，这与朱子学的合理主义不同。

虽然朱子在《白鹿洞书院揭示》中引用过孟子所讲的五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韩退之（768-824）也曾作有歌咏被纣王所幽禁的文王是何种心境的《拘幽操》[6]。于君臣厚义，程、朱也都表达过赞赏之情。然阅读表彰《拘幽操》的闾斋跋文，闾斋注重君臣之分更过于程、朱而近于孔安国序。北宋李觏（1009-1059）的《常语》与司马光（1019-1086）的《疑孟》等都非难孟子的思想破坏了君臣关系的伦常秩序，然与此相反，为孟子辩护的是稍前于朱子的余允文《尊孟辩》，以及后来朱子本人的《读余氏尊孟辩》。翻开《朱子文集》第73卷，李觏、司马光与余允文、朱子的差别被鲜明地叙述出来。朱子的君臣论不象李觏、司马光那样严峻，比如朱子说：“孔子尊周，孟子不尊周，如冬裘夏葛，饥食渴饮，时措之宜异尔。此齐桓不得不尊周，亦迫于大义，不得不然。夫子笔之于经，以明君臣之义于万世，非专为美桓公也。孔、孟易地则皆然，李氏未之思也。隐之以孟子之故，必谓孔子不尊周；又似诸公以孔子之故，必谓孟子不合不尊周也。得时措之宜，则并得而不相悖矣。”[7]解释遵循君臣大义还是放伐革命以及是否应根据时势之变来作时宜时中，此中可以看出闾斋接受的朱子学和朱子学本身之间有一定的差异。

这里姑不过多讨论朱子学，单单就斥孟这一点而言，徂徕学派与司马光、李觏是近似的，仁斋与朱子是近似的。春台曾批评说：“仁斋虽不喜宋儒理学，然毕竟以心法之教为主故，但不知孟子之说异于孔子处而与孔子一同尊信，且云《孟子》一书为《论语》之义疏，此乃可悲之见。”又极赞徂徕：“至徂徕，求先王之道于六经，悟孔子之道即先王之道、孟子之言多悖于孔子。”春台对孟子批判是从徂徕那里承接过来的，而且这种批判更加详细入微。

对春台于孟子的“非议”，高濂学山（1668-1749）的《非圣学问答》和蕞孤山（1735-1802）的《崇孟》，则站在朱子学的立场予以驳斥。另一方面，藤泽东咳（1794-1864）的《思问录》、伊东蓝田（1734-1809）的《汤武论》，则站在徂徕学派的立场上继续回驳。只是东咳、蓝田的否定汤武放伐论与藤田东湖（1806-1855）的《孟轲论》及吉田松阴（1830-1859）的《讲孟余话》中的君臣论有关，且东湖、松阴虽排斥孟子君臣论，却将浩然养气论作为主干内容加以接受。

以上以徂徕学派的孟子批判为中心，就他们如何看待君臣关系略作勾勒。在江户时代的社会组织中，怎样才能正确地理解君臣关系——即藩主与家臣的关系，还有幕府与诸藩的关系或朝廷与诸藩的关系等——由于视角的不同，总会呈现出复杂之样相。必须考虑到，我国当时的社会已不同于宋代中国社会，如脱藩就会被勒令剖腹的特有封建制度，无科举制的士农工商的身份制等。这些问题，有俟于他日再来探讨。

校 注:

[1] 《孟子·滕文公下》記述彭更問孟子當時“後車數十乘，從者數百人，以傳食於諸侯”是否“不以泰乎”，此可見孟子的政治活動。

[2] 《孟子·滕文公下》曰：“公都子曰：外人皆稱夫子好辯，敢問何也？孟子曰：予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為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吾為此懼，閑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邪說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說，距誑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者；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

[3] 朱熹注《孟子·梁惠王下》“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曰：“一夫，言眾叛親離，不復以為君也。《書》曰‘獨夫紂’。蓋四海歸之，則為天子；天下叛之，則為獨夫。”

[4] 朱熹注《孟子·梁惠王上》：“程子曰：孟子之論王道，不過如此，可謂實矣。又曰：孔子之時，周室雖微，天下猶知尊周之為義，故春秋以尊周為本。至孟子時，七國爭雄，天下不復知有周，而生民之塗炭已極。當是時，諸侯能行王道，則可以王矣。此孟子所以勸齊梁之君也。蓋王者，天下之義主也。聖賢亦何心哉？視天命之改與未改耳。”

[5] 嚴可均《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第13卷錄有孔安國《古文孝經訓傳序》全文，此句見第197頁（中華書局1958影印本），原句作：“……余謂不然。君雖不君，臣不可以不臣；父雖不父，子不可以不子。若君父不敬，其為君父之道則臣子便可以忿之耶？此說不通矣！吾為傳，皆弗之從焉也。”另，《舊唐書·韋湊傳》、《新唐書·韋湊傳》有“君或不君，臣安可不臣；父或不父，子安可不子”句，意同孔安國。

[6] 《拘幽操》：琴曲名，相傳周文王為崇侯虎所讒，被商紂囚於羑里，乃申憤而作此曲。《拘幽操》歌辭今見《樂府詩集》卷五十七，署周文王作，辭曰：“殷道溷溷，浸濁煩兮。朱紫相合，不別分兮。迷亂聲色，信讒言兮。炎炎之虐，使我愆兮。幽閉牢阱，由其言兮。遘我四人，忱動勤兮。”

唐韓愈《琴操十首》詩中有《拘幽操》，以周文王的口吻而寫，旨在將周文王塑造成忠臣的形象，《樂府詩集》卷五十七、《全唐詩》卷三三六皆載之。明王世貞《藝苑卮言》卷二：“余讀《琴操》所稱記舜、禹、孔子詩，咸淺易不足道。《拘幽》，文王在系也，而曰‘殷道溷溷，浸濁煩；朱紫相合，不別分；迷亂聲色，信讒言’，即無論其詞已，內文明，外柔順，蒙難者固如是乎？”清黃遵憲《人境廬詩草》卷九〈到家〉：“援琴欲鼓拘幽操，月在中天天四垂。”

《樂府詩集》卷五十七〈琴曲歌辭〉：“目掩掩兮，其凝其盲；耳肅肅兮，聽不聞聲。朝不

日出兮，夜不见月与星。有知无知兮，为死为生。呜呼，臣罪当诛兮，天王圣明！”《全唐诗》卷三三六〈琴操十首〉：“（文王姜里作。古琴操云：殷道溷溷，浸浊烦兮。朱紫相合，不别分兮。迷乱声色，信谗言兮。炎炎之虐，使我愆兮。幽闭牢阱，由其言兮。遘我四人，忧动勤兮。）目窈窕兮，其凝其盲；耳肃肃兮，听不闻声。朝不日出兮，夜不见月与星。有知无知兮，为死为生。呜呼，臣罪当诛兮，天王圣明！”

《乐府诗集》卷五十七〈拘幽操〉宋郭茂倩题解曰：“一曰《文王哀姜里》。《琴操》曰：《拘幽操》，文王拘於姜里而作也。文王修德，百姓亲附。崇侯虎疾之，潛於紂曰：西伯昌，圣人也。长子发、中子旦，皆圣人也。三圣合谋，君其虑之。乃囚文王於姜里，将杀之。於是文王四臣散宜生之徒得美女、大贝、白马、朱鬣以献於紂，紂遂出西伯。文王在姜里，演《易》八卦以为六十四，作郁厄之辞曰‘困於石、据於蒺藜’，乃申愤而作歌云。”

汉蔡邕《琴操》卷上：“《拘幽操》者，文王拘於姜里而作也。文王备修道德，百姓亲附。文王有二子，周公、武王皆圣。是时崇侯虎与文王列为诸侯，德不能及文王，常嫉妒之，乃潛文王于紂曰：西伯昌，圣人也。长子发、中子旦，皆圣人也。三圣合谋，将不利于君，君其虑之。紂用其言，乃囚文王於姜里，择日欲杀之。於是文王四臣太颠、闾夭、散宜生、南宫适之徒往见文王。文王为反目者，紂之好色也；桴其腹者，言欲得奇宝也；蹠躐其足者，使疾迅也。于是乃周流海内，经历风土，得美女二人、水中大贝、白马朱鬣，以献于紂。陈于中庭，紂见之，仰天而叹曰：嘻哉，此谁宝？散宜生趋而进曰：是西伯之宝，以赎刑罪。紂曰：於寡人何其厚也！立出西伯。紂谓宜生：潛岐侯者，长鼻决耳也。宜生还，以状告文王，乃知崇侯潛之。文王在姜里时，演八卦以为六十四卦，作郁厄之辞‘困于石、据于蒺藜’，乃申愤以作歌曰：‘殷道溷溷，浸浊烦兮。朱紫相合，不别分兮。迷乱声色，信谗言兮。炎炎之虐，使我愆兮。无辜桎梏，谁所宣兮。幽闭牢阱，由其言兮。遘我四人，忧动勤兮。得此珍玩，且解大患兮。仓皇迄命，遗后昆兮。作此象变，兆在昌兮。钦承祖命，天下不丧兮。遂临下土，在圣明兮。讨暴除乱，诛逆王兮。’”

[7] 1986年中华书局据正谊堂全书排印的10册本《朱子文集》仅18卷且收朱子《辨李氏常语》一文，然未见该段朱子文辞。校者未查得达73卷以上的《朱子文集》，然见《宋元学案》卷三〈高平学案·常语辩〉引朱子该语，今据之将日文引文直接兑换为汉文。

黄宗羲原著、全祖望补修、陈金生、梁运华点校的中华书局1986年版《宋元学案》之《高平学案》（全氏补本）之《说书李盱江先生觀》录有《常语》及《常语辩》二文：

常 語

或問：「伊尹廢太甲，有諸？」曰：「是何言歟！君何可廢也？古者君薨，百官總己以聽于冢宰三年。成湯既歿，二十五月中，伊尹之知政，太甲之居憂，固其常也。不宮于亳而宮于桐，近先王墓，使其思念。名之曰『放』，傲之之意也。故三祀十有二月朔，伊尹以冕服奉嗣王歸于亳，二十六月而即吉也。則太甲之為君，何嘗一日廢矣哉！」

或曰：「伊尹放太甲而天下厭然，周公屏成王而國有流言，何也？」曰：「周公，武王弟也，有次立之勢；管、蔡，其至親也，易以生怨。以怨濟疑，理固然也。」「敢問太甲不能終允德，成王不見金縢之書，則伊尹奈何？」曰：「太甲賢也，不得不改。成王亦賢也，不得不悟。太甲、成王果不賢邪，則湯、武不以託伊、周，伊、周亦不受之于湯、武。」

或曰：「知人蓋未易也。周公不知管、蔡，安知成王？」曰：「事有小有大，有緩有急。監武庚之國，其任人也，常事也。天下之政多矣，譬諸日月，猶有所不照。夫以新造之周而謀嗣焉，其用心奚若？堯不知四凶，可也；至于丹朱，其有不知者乎？」

或曰：「自漢迄唐，孰王孰霸？」曰：「天子也，安得霸哉？皇、帝、王、霸，其人之號，非其道之目也。自王以上，天子號也，惟其所自稱耳。帝亦稱皇，《書》曰『皇帝清問下民』是也。王亦稱帝，《易》曰『帝乙歸妹』是也。如其優劣之云，則文王、武王劣于帝乙者乎？霸，諸侯號也。霸之為言伯也，所以長諸侯也。豈天子之所得為哉！道有粹有駁，其人之號不可以易之也。世俗見古之王者粹，則諸侯而粹者亦曰行王道；見古之霸者駁，則天子而駁者亦曰行霸道；悖矣。宣帝言漢家制度『本以霸王道雜之』，由此也。人固有父為士、子為農者矣，謂天下之士者曰行父道，謂天下之農者曰行子道，可乎？父雖為農，不失其為父也；子雖為士，不失其為子也。世俗之言王霸者，亦猶是矣。若夫所謂父道則有之矣，慈也；所謂子道則有之矣，孝也。所謂王道則有之矣，安天下也；所謂霸道則有之矣，尊京師也。非粹與駁之謂也。」

或曰：「詩人以后稷、先公致王業之艱難，其非諸侯矣乎？」曰：「武王既得天下，詩人其世世修德，始于后稷、公劉，以至于太王、王季、文王，故云爾也。當商之未喪，誰有此言乎？如使紂能悔過，武王不得天下，則文王之為西伯，霸之盛者而已矣。西伯霸而粹，桓、文霸而駁者也。三代王而粹，漢、唐王而駁者也。」

或問：「魯用王禮，何如？」曰：「成王以周公勳勞，命魯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周公尊矣，故禰文王、郊后稷，皆倣王禮而不備焉。周公而上，王禮可也。《魯頌》曰：『皇皇后帝，皇祖后稷，享以騂犧，是享是宜，降福既多。』豈有非禮而頌之云乎？周公而下，則僭矣。隱五年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公問于眾仲，始用諸侯禮也。」

或曰：「地方七百里，有諸？」曰：「信也。」「然則孟子何言乎儉于百里也？」曰：「《閔宮》頌僖公復周公之宇，而曰『公車千乘，朱英錄滕』。千乘之地，方三百一十六里有畸，山陵、林麓、川澤、溝瀆、城郭、宮室、塗巷不與焉，其何儉于百里也？世俗疑《周官》五百里，以其大也。是亦不思爾矣。諸侯之于天子，非若敵國然也，大國貢半，次國三分之一，小國四之一。諸侯有其地，天子食其稅，譬之一郡而已矣。魯七百里，開方之而四十九，殆半王畿也。今之大郡，不有半京畿者乎？」

或問：「聖人之道，固不容雜也，何吾子之不一也？」曰：「天地之中，一物邪？抑萬物也？養人者不一物，闕一則病矣。聖人之道，譬諸朝廷。朝廷也者，豈一種人哉？處之有禮，故能一也。女子在內，男子在外；貴者在上，賤者在下；親者在先，疏者在後。府史胥徒，工賈牧圉，各有攸居而不相亂也。夫所以謂之一也。他人之不一，則闐闐耳，終日紛紛而無有定次也。夫所以謂之雜也。世俗患其雜，則拘于一，是欲以一物養天下之人也。白而不受采，則人皆縞素矣，何足以觀之哉？其歸于諸子而已矣。」「聖人無高行，何謂也？」曰：「聖人之行必以禮也。禮則無高矣。夫其高者，出于禮也，異于人也，故能赫赫如彼也。孔子事親無異稱，居喪無異聞，立朝無異節，何也？安禮也。出于禮者，非聖人也，矯世者之為之也。」「敢問聖人有過歟？」曰：「『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夫豈無過哉！」或曰：「孔子謙也。」曰：「仲虺之美成湯改過不吝，豈成湯之謙也哉？世俗之說者則謂聖人無過，顏子不貳，猶或為之辭，徒使人君之恥過也而不欲聞之也。」

孔子之為司寇也，不聞其改法度也，沈猶氏不敢朝飲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潰氏踰境而徙，魯之粥馬牛者不豫賈，必早正以待之也。世俗之說者不曰正其身，徒囂囂以疾人之法度，其亦非孔子之志也。

大哉孔子，吾何能稱焉！顏淵曰：「仰之彌高，鑽之彌堅，瞻之在前，忽焉在後。」仰之彌高也，則吾以為極星，考之正之，舍是則無四方矣。鑽之彌堅也，則吾以為磐石，據之依之，舍是則無安居矣。瞻之在前、忽焉在後也，則吾以為鬼神，生之斂之，舍是則無庶物矣。他人之道，借曰善焉，有之可也，無之可也。夫子之道，不可須臾去也。不聞之，是無耳也；不見之，是無目也；不言之，是無口也；不學之不思之，是無心無精爽也。尚可以為人乎哉？吾于斯道，夜而諷之矣，晝而讀之矣，髮班班而不知其疲矣，終沒吾世而已矣。

（中華書局1986年版《宋元學案》第159-162頁）

常語辯

孟子曰：「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吾以為孟子者，五霸之罪人也。五霸率諸侯事天子，孟子勸諸侯為天子。苟有人性者，必知其逆順爾矣。孟子當周顯王時，其後尚且百年而秦并之。嗚呼，孟子忍人也，其視周室如無有也。

余隱之曰：孟子說列國之君使之行王政者，欲其去暴虐，行仁義，而救民于水火爾。行仁義而得天下，雖伊尹、太公、孔子說其君，亦不過如此。彼五霸者，假仁義而行，陽尊周室而陰欲以兵強天下。孟子不忍斯民死于鬪戰，遂以王者仁義之道詔之。使當時之君不行仁義而得天下，孟子亦惡之矣，豈復勸諸侯為天子哉！

朱子曰：「李氏罪孟子勸諸侯為天子，正為不知時措之宜。隱之之辯已得之，但少發明時措之意。」又所云「行仁義而得天下，雖伊尹、太公、孔子說其君，亦不過如此」，語亦未盡善。不若云：「行仁義而天下歸之，乃理勢之必然，雖欲辭之而不可得也。」

孔子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又曰：「管仲相桓公，霸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而孟子謂：「以齊王，猶反手也。功烈如彼其卑。故曰：管仲，曾西之所不為。」嗚呼，是猶見人之鬪者而笑曰：「胡不因而殺之，貨可得也。」雖然，他人之鬪者耳。桓公、管仲之于周，救父祖也。而孟了非之，柰何！

余隱之曰：孔子謂管仲「如其仁」，言仲之似仁而非仁也。又謂「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言仲有攘卻夷狄之功也。至謂其小器、奢僭、不知禮，言仲之不能圖大致遠也。夫奢僭不知禮之人，豈得為仁乎？其所以九合諸侯者，假仁而行，以濟其不仁耳，宜曾西之所不為也。昔成湯以七十里為小國之諸侯，伊尹相之，以王于天下。齊以千里之國而相管仲，管仲得君之專，行國政之久，功烈如彼其卑，童子且羞稱之，況大賢乎？有好功利者必喜管仲，仁者不為也。管仲急于圖霸，藉周室以為之資爾。謂桓公、管仲之于周如救父祖，吾弗信之矣。

朱子曰：夫子之于管仲，大其功而小其器。邵康節亦謂五霸者，功之首、罪之魁也。知此者，可與論桓公、管仲之事矣。夫子言「如其仁」者，以當時王者不作，中國衰，夷狄橫，諸侯之功未有如管仲者，故許其有仁者之功。亦彼善于此而已。至于語學者立心致道之

際，則其規模宏遠，自有定論，豈曰若管仲而休邪？曾西之恥而不為，蓋亦有說矣。李氏又有救鬪之說。愚以為桓公、管仲救父祖之鬪而私其財，以為子舍之藏者也。故周雖小振，而齊亦寔強矣，夫豈誠心惻怛而救之哉！孟子不與管仲，或以是爾。隱之以為小其不能相桓公以王于天下，恐不然。齊桓之時周德雖衰，天命未改，革命之事未可為也。孟子言「以齊王猶反手」，自謂當年事勢，且言己志，非為管仲發也。

大哉，孔子之作《春秋》也。援周室于千仞之壑，使天下昭然知無二王。削吳、楚之葬，辟其僭號也。諱貿戎之戰，言莫敢敵也。微孔子，則《春秋》不作；微《春秋》，則京師不尊。為人臣子，不當如是哉！嗚呼，孟子其亦聞之也哉？首止之會，殊會王世子，尊之也。其盟復舉諸侯，尊王世子而不敢與盟也。洮之盟，王人微者也，序乎諸侯之上，貴王命也。美哉齊桓，其深知君臣之禮如此。夫使孟子謀之，則桓公偃然在天子之位矣。世子、王人為亡人之不暇，孰與諸侯相先後哉！

余隱之曰：春秋之時，周室衰微，天王不能自立，以至下堂而見諸侯。當是時，徒擁其虛位爾。孔子歷聘七十二君，未嘗說之使尊周室。及夫公山氏之召，乃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為東周乎」，此聖人知幾也。嗚呼，知幾其神矣乎！苟惟說諸侯使之尊周，諸侯不得自肆，而強者必生變，則是速其滅周也。先見之幾，豈陋儒所能知哉！或曰：「齊、晉尊周，非歟？」曰：齊、晉志在霸業，不得不尊周也。孟子距孔子之時又百有餘歲，則周之微弱可知矣。若管仲之功可為，孔子為之矣。孔子不為，孟子安得為之乎？孔子作《春秋》，寓一王之法，正天下之名分，使亂臣賊子知所懼。孟子以王者仁義之道說諸侯，使之知有君臣父子而杜僭竊篡弑之禍，正得夫《春秋》之旨，但學者有所未究爾。又孟子曰：「以力假仁者霸，以德行仁者王。」孟子未嘗不欲當時之君尚德而不尚力，豈復使諸侯偃然在天子之位哉？齊桓之于管仲，學焉而後臣之，任賢之專，固無愧于湯、武。惜乎桓公無王者量，管仲無王佐才，徒相與謀託周室以號天下，而成霸者之業爾！為君而內亂醜惡，為臣而亡禮僭奢，何足道哉！首止之會，尊王世子，復舉諸侯而不敢與盟，洮之盟，序王人于諸侯之上以尊王命，君臣之禮固盡矣，其志在于圖霸，不得不爾。「盜亦有道」，其是之謂乎！

朱子曰：孔子尊周，孟子不尊周，如冬裘夏葛，饑食渴飲，時措之宜異爾。此齊桓不得不尊周，亦迫于大義，不得不然。夫子筆之于經，以明君臣之義于萬世，非專為美桓公也。孔、孟易地則皆然，李氏未之思也。隱之以孟子之故，必謂孔子不尊周，又似諸公以孔子之故，必謂孟子不合不尊周也。得時措之宜，則並得而不相悖矣。

或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吾子何為？」曰：「衣裳之會十有一，《春秋》也，非仲尼修乎？《木瓜》，《衛風》也，非仲尼刪乎？『正而不譎』，《魯論語》也，非仲尼言乎？仲尼亟言之，其徒雖不道，無歎也。嗚呼，霸者豈易與哉？使齊桓能有終，管仲能不侈，則文王、太公何惡焉！《詩》曰：『采葑采菲，無以下體。』蓋聖人之意也。」

余隱之曰：周衰，王者之賞罰不行乎天下，諸侯擅相侵伐，強陵弱，眾暴寡，是非善惡由是不明，人欲肆而天理滅矣。吾夫子憂之，乃因魯史而修《春秋》，以代王者之賞罰，是是非非，善善而惡惡，誅姦諛于既死，發潛德之幽光，是故《春秋》成而亂臣賊子懼。觀夫二百四十二年之間，書會者無國無之，惟齊之會以尊王室為辭，夫子屢書之。攘戎狄而封衛，衛人思之，作《木瓜》之詩，夫子取之。伐楚，責包茅之貢不入，問昭王南征不復，夫子有「正而不譎」之言。夫子亟言之者，以是時無能尊王室，故進之爾。然以權詐有餘而仁義不足，功止于霸，此夫子之徒所以無道之也。儼人必于其倫。謂「使齊桓能有終，管仲能

不侈，則文王、太公何惡」，過矣！

朱子曰：《春秋》序桓績，蓋所謂彼善于此。《論語》論桓、文之事，猶曰：「師也過，商也不及」，使當時無端木氏之問，則今之說者必有優劣之分矣。《詩》錄《木瓜》，即《春秋》序績之意，亦以善衛人之情也，豈以齊桓之事為盡可法哉？李氏詆孟子，而甚長齊桓，尊管仲，至以文王、太公比之，反易顛倒如此。良由不識聖賢所傳本心之體，故不知王道之大，而易怵于功利之淺爾。

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仁人無敵于天下，以至仁伐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曰：「紂一人惡邪？眾人惡邪？眾皆善而紂獨惡，則去紂久矣，不待周也。夫為天下逋逃主，萃淵藪，同之者可遽數邪？紂亡則逋逃者曷歸乎？其欲拒周者人可數邪？血流漂杵，未足多也。」或曰：「前徒倒戈，攻于後，以北。故荀卿曰殺者皆商人，非周人也。然則商人之不拒周，審矣。」曰：「如皆北也，焉用攻？」又曰：「甚哉：世人之好異也！孔子非吾師乎？眾言驩驩，千徑百道，幸存孔子，吾得以求其是。《虞》、《夏》、《商》、《周》之《書》出于孔子，其誰不知？孟子一言，人皆畔之。畔之不已，故今人之取孟子以斷《六經》矣。嗚呼，信孟子而不信經，是猶信他人而疑父母也。」

余隱之曰：《魯語》曰：「俎豆之事，則嘗聞之矣。軍旅之事，未之學也。」孔子之意可見矣。客有問陶弘景注《易》與《本草》孰先，陶曰：「注《易》誤，不至殺人。注《本草》誤，則有不得其死者。」世以為知言。唐子西嘗曰：「弘景知本草而未知經。注《本草》誤，其禍疾而小。注《六經》誤，其禍遲而大。」前世儒臣引經誤國，其禍至于伏尸百萬，流血千里。《武成》曰「血流漂杵」，武王以此自多之辭。當時倒戈攻後，殺傷固多，非止一處，豈至血流漂杵乎？孟子深慮戰國之君以此藉口，故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而謂血流漂杵未足為多，豈示訓之意哉？經注之禍，正此類也。反以孟子為畔經，是亦惑矣。謂《虞》、《夏》、《商》、《周》之《書》出于孔子，人宜取信。《詩》非孔子之刪乎？《雲漢》之詩曰：「周餘黎民，靡有孑遺。」信斯言也，則是周無遺民也。請以此說為證。

或曰：「孟子之心，以天下積亂矣，諸侯皆欲自雄，苟說之以臣事周，孰能喜也？故揭仁義之竿，而湯、武為之餌，幸其速售，以拯斯民而已矣。」曰：「孟子不肯枉尺直尋，謂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其肯屑就之如此乎？夫仁義又豈速售之物也？『子噲不得與人燕，子之不得受燕于子噲』，固知有周室矣。天之所廢，必若桀，紂，周室其為桀、紂乎？盛之有衰，若循環然。聖王之後不能無昏亂，尚賴臣子扶救之爾。天下之地，方百里者有幾？家家可以行仁義，人人可以為湯、武，則六尺之孤，可託者誰乎？孟子自以為好仁，吾知其不仁甚矣。」

余隱之曰：湯居亳，小國也。伊尹相湯，使之伐夏救民。桀雖無道，天子也，君也。湯有道，諸侯也，臣也。伊尹胡不說湯率諸侯而朝夏乎？行李往來，至于五就，觀時察變，蓋已熟矣。不得已為伐夏之舉，致湯于王道，固非盛德之事，後世莫有非之者，以能躬行仁義，順天應人故也。自非伊尹之聖，安能任其責哉？文王在豐，亦小國也。文王之于紂，與湯之于桀，事體均也。其所以異者，時焉而已。觀其得太公而師事之，伐崇遏莒戡黎，雖曰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亦以曆數未歸，得以盡其臣節。至武王，則赫然有翦商之志。又況商紂罪惡貫盈，又過于桀，而此十亂之賢為之輔相，雖欲率諸侯遵文考之道而事紂，莫可得矣。此所以興牧野之師而建王業也。孟子之于列國，說之以行仁政者，不過言治岐之事

而已；說之使為湯、武者，不過以德行仁而已；說之以行王道者，不過乎使民養生喪死無憾而已；未嘗說之使伐某國、誅某人、開疆拓土、大統天下而為王也。若孟子者，真聖人之徒歟！識通變之道，達時措之宜，不肯枉尺直尋。奈何時君咸謂之迂闊于事，終莫能聽納其說，仁義之道不獲見于施設以濟斯民，所以不免後世紛紛之議。嗚呼，說其君使為湯、武，以為不仁，乃以桓公、管仲為仁，乘繆如是，安得有道之士與之正曲直哉？朱子曰：辯已得之。但李氏所云「家家可以行王道，人人可以為湯、武，則六尺之孤可託者誰乎」，此三句當略與之辯。愚謂王道即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孟相傳之道。由周公而上，上而為君，由孔子而下，下而為臣，固家家可以得而行矣。湯、武適遭桀、紂，故不幸而有征誅之事。若生堯、舜之時，則豈將左洞庭，右彭蠡，而悍然有不服之心邪？其在九宮群后之列，濟濟而和，可知矣。如此，則人人為湯、武，又何不可之有？孟子曰：紂之去武丁未久也，其故家遺俗，流風善政，猶有存者，又有微子、微仲、王子比干、箕子、膠鬲，皆賢人也，相與輔相之，故久而後失之也。凡地莫非其有也，一民莫非其臣也，然而文王猶方百里起，是以難也。齊人有言曰：『雖有智慧，不如乘勢。雖有鎡基，不如待時。』今時則易然也。」今之學者曰：「自天子至于庶人，皆得以行王道。孟子說諸侯行王道，非取王位也。」應之曰：「行其道而已乎，則何必紂之失之也？何憂乎善政之存？何畏乎賢人之輔？尺地一民皆紂之有，何害諸侯之行王道哉？」齊宣王問曰：『人皆謂我毀明堂，毀諸，已乎？』孟子對曰：『夫明堂者，王者之堂也。王欲行王政，則勿毀之矣。』行王政而居明堂，非取王位而何也？君親無將，不容纖芥于其間，而學者紛紛彊為之辭！」

余隱之曰：不談王道，樵夫猶能笑之，孰謂學而為士，反不知道乎？謂之王道者，即仁義也。君行王道者，以仁義而安天下也。君行霸道者，以詐力而服天下也。孟子說其君以仁義，不猶愈于說其君尚詐力歟？且天下不可以詐力得也，尚矣。得民心，斯得天下。假仁義而行，民心且不可得，況能王天下乎？仁義之道，萬世之所常行，天下之所共由，民生之所日用也。今乃謂「自天子至于庶人皆得以行王道」為非，果何理邪？觀其應學者之言，皆增損其詞，而非議孟子，君子無取焉。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孔子曰：「爾愛其羊，我愛其禮。」魯自文公廢朝享之禮祭，而孔子不去其羊者，欲使後世見其羊猶能識其禮。羊亡，禮亦亡矣。孟子欲勿毀明堂，其意亦猶是也。明堂在泰山之下，周天子巡狩朝諸侯之所。適在齊也，非齊之建立也。存之不為僭，亦可以見王政之大端。如以為諸侯不用而毀之，則後世之君不惟不知王政，將謂後世不可復行矣，此孟子所以勸齊勿毀之也。而謂孟子勸齊宣居明堂，取王位，抑可燭理不明，而厚誣孟子歟？朱子曰：李氏此段之意，不謂天子庶人不可並行王道，但謂孟子所論文王與紂之事為不然爾。當辯之曰：「孟子之時，有信行王道者，必有天下，其勢與文王不同，非謂文王計欲取紂而不能也。」人人可行王道，已辯于前，但孟子時行王者必有天下，其時措之不同，又不可執一而論。隱之之辯，似未中李氏之失也。

學者又謂：「孟子權以誘諸侯，使進于仁義。仁義達，則尊君親親，周室自復矣。」應之曰：「言仁義而不言王道，彼說之而行仁義，固知尊周矣。言仁義可以王，彼說之，則假仁義以圖王，唯恐行之之晚也，尚何周室之顧哉！嗚呼，今之學者，雷同甚矣，是孟子而非《六經》，樂王道而忘天子。吾以為天下無孟子可也，不可無《六經》；無王道可也，不可無天子。故作《常語》以正君臣之義，以明孔子之道，以防亂患于後世爾。人知之，非我利；人不知，非我害。悼學者之迷惑，聊復有言。」

余隱之曰：泰伯曰：「天下無孟子可也，不可無《六經》；無王道可也，不可無天子。」噫，是果泰伯之說邪？使其說行，害理傷教也大矣。余請易之曰：「無《六經》則不可，而孟子尤不可無。無天子則不可，而王道尤不可無。」嘗試言之：《易》、《詩》、

《書》、《禮》、《樂》、《春秋》之六經，所以載帝王之道，為致治之成法，固不可無也。孟子則闢楊、墨，距詖行，放淫辭，使邪說者不得作，然後異端以息，正道以明，堯、舜、禹、湯、文、武、周、孔之業不墜，此孟子所以為尤不可無也。經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為天下王，史曰天子建中和之極，其可無之乎？夫所謂王者，天子之所行，《六經》之所載，孟子之所說者是也，孰謂其可無哉？無王道，則三綱淪，九法斲，人倫廢而天理滅矣。世之學者，稍有識見，不為此言。豈好事者假設淫辭，託賢者之名以行于世乎？學者宜謹思之！

朱子曰：李氏難學者謂「孟子以權誘諸侯」之說，孟子本無此意，是李氏設問之過，當略明辯之。「天下可無孟子，不可無《六經》；可無王道，不可無天子」，隱之之辯已得之。愚又謂有孟子而後《六經》之用明，有王道而後天子之位定。有《六經》而無孟子，則楊、墨之仁義所以流也；有天子而無王道，則桀、紂之殘賊所以禍也。故嘗譬之：《六經》如千斛之舟，而孟子如運舟之人；天子猶長民之吏，而王道猶吏師之法。今曰《六經》可以無孟子，天子可以無王道，則是舟無人，吏無法，將焉用之矣？李氏自以為悼學者之迷惑而為是言，曾不知己之迷惑也亦甚哉！

（中華書局1986年版《宋元學案》第162-171頁）

附一：

孟子身后的遭遇 / 黃朴民

孟子作为“孔家店”的二掌柜，其地位不可谓不尊，其声誉不可谓不隆。可是，令人感到诧异的是，在历史上，孟子的际遇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么风光，他身后的处境其实相当尴尬，一方面作为儒学道统的重要人物之一备受后世儒林的尊崇；另一方面又不得不默默忍受诸多反对者的诋毁。应该说，这种既被抬举又遭贬损的处境，是中国古代思想文化史上一个十分有趣的现象。透过它，我们可以对孟子及其学说有更为清醒、全面的认识。

孟子身后一步步走向“亚圣”宝座的历史人所共知，我们不妨来看看他在历史上遭贬斥、受窝囊气的一面。早在汉代，孟子就成了不少人嘲讽的对象，王充作《论衡》，专辟《刺孟》篇，声称“非孟子之贤，效与俗儒无殊之验也。”说孟子同俗儒乃是一路货色，没有什么可值得敬重的。盐铁会议上，孟子更被桑弘羊等人视为“迂腐”的典型。到唐代，孟子的境况也没有好到那里去。《贞观政要·崇儒学》记载唐太宗尊崇儒学，大办学校，尊孔子为先圣、颜渊为先师，崇卜、子夏等二十一人配享孔庙，可是在一长串名单里，孟子却不参与其中。

到了宋代，孟子似乎更是霉运临头，很多人居然以骂孟子为时尚。何涉的《删孟》、司马光的《疑孟》、李觏的《常语》、苏轼的《与孟子辩》、陈次公的《述常语》、刘原父的《明舜》等，充斥着贬斥孟子、诋毁孟学的内容；而《艺圃折衷》、《邵氏闻见后录》、《习学记言序目》等宋人笔记中，也不乏诅咒孟子的言辞或故事。李觏等人的非孟言行，甚至被时人编为街谈巷议的材料。如无名氏的《清山道话》记录了李觏讨厌孟子的一件典型趣事。说是李觏对孟子不感兴趣，生平最乐意做的一件事就是喝酒骂孟子。有一次他得到一位达官赠送的美酒数斗，自己家中酿制的酒也恰好香熟。这一情况让某位读书人知道了，于是便投其所好，专门写了几首咒骂孟子的诗歌，前往李觏府上混饭吃。当李觏读到“完廩捐阶未可知，孟子深信还可痴，丈人方且为天子，女婿如何人杀之”这样的诗句时，不禁大喜过望，

浑身舒坦，马上将此人引为同道，挽留他住下，奉为上宾，一边举杯痛饮，一边切磋骂孟心得，“流连数日，所谈无非骂孟子也”。靠骂孟子能够混吃骗喝，确也算得上奇事一桩了。

明清两代，贬毁孟子的现象同样史不绝书。这方面最为典型的事例，就是明太祖朱元璋对待孟子所采取的态度。这位心胸狭窄、顾盼自雄的专制皇帝，对孟子恨之入骨，曾一度将孟子的牌位逐出孔庙，对《孟子》一书大加删削，把书中带有民主性色彩的内容一一抹去，编出一本不伦不类、非驴非马的《孟子节文》来哄骗士子。

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孟子究竟在什么地方得罪了人呢？说白了，就是孟子的思想中多有不合封建专制时宜的内涵，如提倡建立较为合理的君臣关系，主张民贵君轻，强调限制君权，鼓吹人本意识等等。而这正是专制君主和他们的忠实走狗所无法容忍的。在他们看来，君权至高无上，纲常名教不可动摇。孟子触犯了 this 忌讳，自然是封建伦常的叛徒，必须严加声讨。李觏对孟子的申斥，就很典型地反映了这种阴暗心理。在《常语》一书中，李觏列举了孟子的十七条罪状。主要的观点是：孟子名为孔门传人，实为孔门叛逆：“彼孟子者，名学孔子而实背之者也；孔子之道，君君臣臣也；孟子之道，人皆可以为君也。”孟子所提倡的仁义，同兵家、纵横家的歪理邪说一样，都是扰乱天下的祸首，“孙吴之智，苏张之诈，孟子之仁义，其原不同，其所以乱天下一也。”孟子在周天子尚存的情况下，居然劝进诸侯行天子事，是可忍孰不可忍，“吾以为孟子者，五霸之罪人也。五霸率诸侯事天子，孟子劝诸侯为天子。孟子，忍人也，其视周室如无有也。”让这些封建专制的卫道士尤其感到恼火的是，孟子处处打着“仁义礼乐”的招牌，具有很大的影响和号召力，“其资博，其性慧，其行轻，其说如流，其应如响”（《艺圃折衷》）。在他们眼里，孟子是在“能以诗礼”的幌子下，做“诵仁义，卖仁义”的事情，往往能让普通民众“受骗上当”，忘却“君臣大义”。这种内部敌人，比外部异端如商鞅、韩非、申不害、李斯、张仪、苏秦之流更为危险。所以，对孟子不能不骂，并且不能不往死里骂，这大概是历朝历代咒骂孟子之声不绝于耳的重要原因。

替孟子感到庆幸的是，他运气不错，生活在文化环境相对宽松、思想言论比较自由的战国时代。死后虽被人骂，但不管怎么骂，他都听不见了。尽管专制皇帝朱元璋等对他恨得牙根痒痒，说什么“使此老在今日，宁得免乎”（《明史·太祖纪》），但终究也只是说说而已，实则无可奈何。倒是孟子的在天之灵看着专制君王如此气急败坏、却又寻找不到报复发泄的机会的狼狈模样，可以偷着乐了。

——《光明日报》2005年4月26日第7版

附二：

疑 孟 / 季惟斋

吾國輕視古人之風，蓋戰國諸子之流弊也。刑名縱橫，視天地為殺機，睥道德為糟粕，固不足論矣，而醇正若儒家流，此風亦熾烈可畏。後之號為正學者，咸皆無免乎此剛峻之偏也。孟子輕齊桓管仲，言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孟子又曰，管仲，曾西之所不為，而子為我願之乎。荀子仲尼第七亦反復論之。言齊侯以飾爭依乎仁而蹈利者也，小人之傑也，固曷足稱乎大君子之門哉。齊伯管晏之功，儒門非不知也，春秋論語言齊桓管仲之功亦顯矣。雖有微辭焉，其大者自昭昭於宣聖之心。而時至季世，孟荀經權，每以弘言讜說周旋于諸侯間，則曰仲尼之門，五尺之豎子，言羞稱乎五伯以輕之。其王霸之論固高明矣，然辭氣不遜，於五

伯管晏未公也。孟子動輒言以齊王由反手也。伐言煌辭，而未見其實，曷若管晏之行跡具在也。孟子文辯，高明剛峻，故有此流弊而不自知。后世敦重篤健者多有疑之者，司馬溫公之有疑孟之篇，良有由也。溫公有言，“陳仲子誠非中行，亦狷者有所不為，孟子絕之過甚。”又言，“夫仁，所以治國家而服諸侯也，皇帝王霸皆用之，顧其所以殊者，大小高下遠近多寡之間爾。假者，文具而實不從之謂也。文具而實不從，其國家且不可保，況于霸乎。孟子言王霸為假，亦失矣。”觀宋元學案所引余隱之尊孟辨及朱子評語，固亦圓通，而溫公之疑，終未可冰釋若無有。以涑水公之博厚明辨，學通天人，豈為無見。洛閩之學，尊孟為經，其於孟子之諸子習氣，或隱諱焉。是以異乎溫公之直也。邵博邵氏聞見後錄收諸儒或非或疑或辯或黜之說甚備，如溫公之疑孟，李泰伯之常語，劉原父之明舜等，多發人深省者。邵氏雖曰大賢如孟子，其可議予不敢知，然亦明言退之於孟子醇乎醇之論，亦或不然也。永嘉薛季宣嘗言，“孟氏于孔氏之門為有功，其氣豪而辭辯，無聲無臭，豈其然乎。比而同之，其害有不可勝言者。讀其書而知其旨，能內參諸其心，仰觀聖人之形容，察其像似，而自識其真偽，從而為取捨焉，不隨波于末流，真好學者也。”葉水心總述講學大旨亦嘗言，“世以孟子傳孔子殆或庶幾。然開德廣，語治驟，處己過，涉世疏，學者趨新逐奇，忽亡本統，使道不完而有迹。”皆殊有見識，異乎時儒。而此輕視古人之風氣，亦以宋儒為猛厲。如程伊川言漢儒董仲舒見道不甚分明，楊雄規模窄狹，王弼注易元不見道，堯舜之事如太虛浮雲，唐太宗魏徵為惡，東漢士人尚名節只為不明理，又言漢儒經權之論為非，權只是經，自漢以來，無人識權字。諸說之義實皆未安，伊川之獨斷，或非公論。朱晦翁尤有剛性，猛利健爽，時有偏躁氣象，此亦朱子所自知者也。涑水門人晁景迂說之有言曰，“惟通人有蔽，夫三先生者，亦豈無蔽哉。明道取人太吝，橫渠輕視先儒，伊川時出奇說，亦不可不知也。”理學諸子之偏者，時之明達篤厚者豈無辨之者耶。而時之激者，尤推王荊公。其言天變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卹。古今駭異之言，蓋無甚於此者也。或謂荊公文似孟子，豈亦有由於是者耶。錢竹汀十駕齋養新錄亦嘗云，“安石心術不正，即在好非議古人。”審矣。又云，“大抵好詆毀人者，必非忠信篤敬之士，于古人且不能容，況能容同時之善士乎。”是宋人黨爭所以為烈者也。蓋洛蜀新諸黨，皆好詆毀人也。明季清初，學術大異。陸象山王陽明受詆於時人，猶為輕也。重者如顏習齋一流，則又直視數百年道學為禍害，濂洛關閩為異端矣。然猶未止乎此。乾嘉樸學諸儒，則又斥宋明儒性命血脈之學為無根膚談，而視先儒為土苴。猶未止乎此。民國新學興，則皇帝聖賢孔孟程朱，皆墜輿論之淵藪。數十年後，華夏方正氣類，幾淪灰燼。嗚呼，輕視古人之弊以至於斯哉。極矣。聖教主以中正和平，溫柔敦厚，而習者每自染于諸子風氣而不自知，是吾所以憂乎今者也。今不揣顛蒙，辨其淵流於孟子，其為自警亦足矣。葉水心嘗言，“以孟子能嗣孔子，未為過也。舍孔子而宗孟子，則于本統離矣。”豈不可為誠哉。

——季惟齋《庸經堂筆記初編》卷一

附三：

尊孟辨三卷、續辨二卷、別錄一卷（永樂大典本）

宋余允文撰。允文字隱文，建安人。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載是書，卷數與今本合。朱彝尊《經義考》僅云附載《朱子全集》中，而條下注“闕”字。蓋自明中葉以後，已無完本矣。今考《永樂大典》所載，凡辨司馬光《疑孟》者十一條，附《史剡》一條，辨李觀《常語》者十七條，鄭厚叔《藝圃折衷》者十條。《續辨》則辨王充《論衡·刺孟》者十條，辨蘇軾《論語說》者八條。此後又有《原孟》三篇，總括大意，以反覆申明之。其《尊孟辨》

及《续辨》、《别录》之名，亦釐然具有条理，盖犹完书。今约略篇页，以《尊孟辨》为三卷，《续辨》为二卷，《别录》为一卷。冠原《序》於前，而系朱子《读余氏尊孟辨说》於後。首尾完具，复还旧观，亦可谓久湮复显之秘帙矣。考朱子集中有《与刘共父书》，称允文干预宋家产业，出言不逊，恐引惹方氏复来生事，令陈、吴二妇作状经府告之。则允文盖武断於乡里者，其人品殊不足重。又周密《癸辛杂识》载，晁说之著论非《孟子》。建炎中，宰相进拟除官。高宗以《孟子》发挥正道，说之何人，乃敢非之，勒令致仕。然则允文此书，其亦窥伺意旨，迎合风气而作，非真能辟邪卫道者欤？然当群疑蜂起之日，能别白是非而定一尊，於经籍不为无功。但就其书而观，固卓然不磨之论也。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三五

附四：

赵氏题辞曰：孟子以儒道游於诸侯，思济斯民，然不肯枉尺直寻，时君咸谓之迂阔於事，终莫能听纳其说。於是退而论集所与高第弟子公孙、丑、万章之徒难疑答问，又自撰其法度之言，著书七篇，二百六十一章，三万四千六百八十五字。

又有《外书》四篇：《性善辩》、《文说》、《孝经》、《为正》，其文不能弘深，不与内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後世依仿而作者也。秦焚经籍，其书号为诸子，得不泯绝。孝文时《论语》、《孝经》、《孟子》、《尔雅》皆置博士，後罢传记博士，独立《五经》而已。

按前史《艺文志》俱以《论语》入经类，《孟子》入儒家类，直斋陈氏《书录解题》始以《语》、《孟》同入经类。其说曰：自韩文公称孔子传之孟轲，轲死，不得其传。天下学者咸曰孔孟，孟子之书，固非荀、扬以降所可同日语也。

今国家设科，《语》、《孟》并列於经，而程氏诸儒训解二书，常相表里，故合为一类。今从之。

《汉志》：《孟子》十一篇。

《隋志》：三家，二十八卷（亡书九卷）。

《唐志》：六家，四十五卷。

《宋三朝志》：五家，二十七卷。

《宋四朝志》：九家，九十二卷。

《宋中兴志》：二十二部，二百八十五卷。

※赵岐注《孟子》十四卷

晁氏曰：岐字台卿，後汉人。为章指，析为十四篇。其序云：轲，战国时以儒术干诸侯，不用，退与公孙丑、万章之徒难疑答问，著书七篇，三万四千六百八十五字。秦焚书，以其书号诸子，故得不泯绝。又为《外书》四篇，其书不能弘深，似非孟子本真也。按韩愈以此书为弟子所会集，与岐之言不同。今考其书载孟子所见诸侯皆称谥，如齐宣王、梁惠王、梁襄王、滕定公、滕文公、鲁平公是也。夫死然後有谥，轲无恙时所见诸侯，不应皆前

死。且惠王元年至平公之卒，凡七十七年，辄始见惠王，目之曰叟，必已老矣，决不见平公之卒也，後人追为之明矣，则岐之言非也。《荀子》载孟子三见齐王而不言，弟子问之，曰“我先攻其邪心”。《扬子》载孟子曰“夫有意而不至者有矣，未有无意而至者也”。今书皆无之，则知散轶也多矣。岐谓秦焚书，得不泯绝，亦非也。或曰：“岂见於《外书》邪？”若尔，则岐又不当谓其不能弘深也。

※《四注孟子》

《中兴艺文志》：题扬雄、韩愈、李翱、熙时子四家注。旨意浅近，盖依 者。

※《陆善经注孟子》七卷

《崇文总目》：善经，唐人。以轲书初为七篇，因删去赵岐章指与其注之繁重者，复为七篇云。

※《孟子音义》、《正义》共十六卷

晁氏曰：皇朝孙 等采唐张镒、丁公著所撰，参附益其阙。古今注《孟子》者，赵氏之外有陆善经。 撰《正义》，以赵《注》为本，其不同者，时时兼取善经。如谓“子莫执中”为“子等无执中”之类。大中祥符中书成，上於朝。

陈氏曰：旧有张镒、丁公著为之音，俱未精当。 方奉诏校定，撰集《正义》，遂讨论音释，疏其疑滞，备其阙遗。

※《石经孟子》十四卷

晁氏曰：皇朝席旦宣和中知成都，刊石 於成都学宫，云伪蜀时刻《六经》於石，而独无《孟子经》，为未备。夫经大成於孔氏，岂有阙耶？其论既缪，又多误字，如以“频”“<戚页>”为“类”不可胜纪。

※《五臣解孟子》十四卷

晁氏曰：皇朝范祖禹、孔武仲、吴安诗、丰稷、吕希哲元 中同在经筵所进讲义。贯穿史籍，虽文辞微涉丰褥，然观者诚知劝讲自有体也。

※伊川《孟子解》十四卷

晁氏曰：程正叔撰。

※横渠《孟子解》二十四卷

晁氏曰：张子载撰。并《孟子统说》附於后。

※《百家孟子解》十二卷

晁氏曰：集古今诸儒自皮日休至强至、贾同百馀家解《孟子》成一编。

※王安石、王 、许允成《孟子解》共四十二卷

晁氏曰：介甫素喜《孟子》，自为之解。其子 与其门人许允成皆有注释。

崇、观间，场屋举子宗之。

※颖滨《孟子解》一卷

陈氏曰：其少年时所作，凡二十四章。

※王逢原《孟子解》五卷

陈氏曰：所讲才尽二篇，其第三篇尽二章而止。

※尹氏《孟子解》十四卷

陈氏曰：尹彦明所著。十四卷，未成，不及上，而卒。

※张无垢《孟子解》十四卷

※张南轩《孟子说》十七卷

※晦庵《孟子集注》、《或问》各十四卷

※石鼓《孟子答问》三卷

※陈寿老《孟子纪蒙》十四卷

说并见《论语》条下。

※《续孟子》二卷

《崇文总目》：林慎思撰。慎思以为《孟子》七篇非轲著书，而弟子共记其言，不能尽轲意，因传其说，演而续之。

※《删孟》二篇

晁氏曰：皇朝冯休撰。休观孟轲书时有叛逆经者，疑轲没後门人妄有附益，删去之，著书十七篇，以明其意。前乎休而非轲者荀卿，刺轲者王充；後乎休而疑轲者温公，与轲辩者苏东坡，然不若休之详也。

※《疑孟》一卷

晁氏曰：皇朝司马光君实撰。光疑《孟子》书有非轲之言者，著论是正之，凡十一篇。光论性不以轲道性善为然。

※《翼孟》

朝奉大夫临川陆筠嘉材撰。周平园序曰：嘉材平生笃志《孟子》，著《翼孟音解》九十一条，择《春秋左氏传》、《庄》、《列》、《楚辞》、《西汉书》、《说文》之存古文者，深思互考，遂成此书。如以“折枝”为“磬折腰肢”，读“乐”酒若“乐”山、“乐”水，角“招”为“韶”，“眸”子为“牟”，“杀”三苗本作“杀”，二女“果”作“果”之类，皆粲若白黑。至论舜生於诸冯，迁於负夏，卒於鸣条，视汉儒所记《檀弓》苍梧之语，孰近孰远，孰信孰疑，此古今学议论所未及也。且舜居河东，历山、雷泽各有其地，而越人别指历山舜井、象田，仍以馀姚、上虞名县，《风土记》曲为之辞，人不谓然。盖异端之作，其来也久。於舜平居，附会已类此，况身後乎！所谓九嶷之葬、二妃之溺，宜退之《黄陵碑》云皆不可信。彼孔安国解《书》，以“陟方”训“升遐”，其说尤拘。

《书》固曰“升高必自下，陟遐必自迩”，“陟”岂专训“升”乎？然退之近舍《孟子》而远引《竹书纪年》，何也？予每叹恨不得质疑於韩门，而喜嘉材嗜古著书，有益後觉，藏其本迨三十年。今嗣子新融水尉孝溥追叔先志，请题卷首，始为推而广之。昔唐彭城刘轲慕《孟子》而命名，著《翼孟》三卷，白乐天记其事，赖以不朽。嘉材视刘何愧，特予非乐天比，其能使嘉材不朽乎！

※《尊孟辩》七篇

陈氏曰：建安虞允文隐之撰。以司马公有《疑孟》，及李遵泰伯《常语》、郑厚叔《折衷》皆有非《孟》之言，故辩之，为五卷。後二卷则王充《论衡·刺孟》及东坡《论语说》中与《孟子》异者，亦辩焉。

△右《孟子》

——《文献通考》卷一百八十四·经籍考十一

 [关闭窗口](#)  [发表, 查看评论](#)  [打印本页](#)

发表日期：2008-4-4 浏览人次：144

版权声明：凡本站文章，均经作者与相关版权人授权发布。任何网站，媒体如欲转载，必须得到原作者及Confucius2000的许可。本站有权利和义务协助作者维护相关权益。